

高鶴縣志

第二編

高鶴人民的歷史

(初稿)

高鶴縣志編修委員會編

高鶴縣志

第二編

高鶴人民的歷史

(初稿)

高鶴縣志編修委員會編

一九六零年·沙坪

高鶴縣志總序

編修新的高鶴縣志，是中共高鶴縣委于一九五九年四月決定的。五月間成立“高鶴縣志編修委員會”，編修工作正式開始。

地方志是地方史，是史書的一種，班固叫作志，司馬遷叫作書，為我國民族文化的優良傳統。到宋代以後，志書開始大盛，直至清代乾隆中葉，體例漸臻完善，包括記、表、考、圖、略、傳等部分，分輿地、沿革、編年、建置、職官、禮儀、食貨、兵防、選舉、人物、烈女、藝文等類，各立專志，是史學著作的一個特點。我們高鶴縣志可查考的：高明縣志在一五二六年（明嘉靖五年）創始，一五六一年（明嘉靖四十年）修；以後在一六六九年（清康熙八年）、一六九零年（清康熙二十九年）、一八零零年（清嘉慶五年）、一八九四年（清光緒二十年）各修一次，共五十二卷。鶴山縣志在一七五四年（清乾隆十九年）創始，一八二六年（清道光六年）、一九三五年各修一次，共三十八卷。志書保存了地方上的歷史資料，以補正史之不足，成為有重大參考價值的文獻。

但是，旧时代的志书的编纂者都是地方官吏或封建士大夫，其内容自然是为自己的时代服务的。由于其观点立场的不同，故取材片面，记事歪曲、立论武断，以及反映其阶级偏见，其中宣传封建唯心主义与封建道德伦常的东西充斥篇幅，不少是不合科学、不近情理的。因此旧志实际上成了封建统治者的文化统治工具。

现在我们编修的县志，并不是以旧志为基础进行续修，而是参考它所保存下来的史料，取其精华，去其糟粕，加以增、补、新编。在内容上力求清除旧志遗毒，形式上打破历代编志体例，使县志成为新型的地方志，成为伟大祖国历史的一部分，既有科学的研究价值，也能与正史有互为经緯的作用。

我们编修的新志是服务于新时代的无产阶级事业的。为了系统整理本县人民祖先的文化科学遗产，使之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服务而放出异彩。这是编修目的之一。记载本县人民过去生产斗争和阶级斗争的历史，特别着重记述全县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如何进行革命战争，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推进了自己的革命的时代巨轮，使之从胜利走向更胜利；同时介绍革命前辈和革命先烈所经过的艰苦斗争，创造出惊天动地的伟业，帮助人们认识革命战争的本质，鼓舞我

們后一代的革命斗志，樹立起可供學習的英雄榜樣。這是編修目的之二。紀錄解放十年來歷次政治運動和國民經濟建設的偉大成就與經驗，反映本縣人民在中國共产黨的領導下進行社會主義革命和社會主義建設事業進程中，創造的光輝歷史，提供我們今后在自己的事業前進中作參考研究；同時使人們體會現實生活真是陽光燦爛，萬紫千紅，從而高舉毛澤東思想旗幟，堅持總路綱、大躍進和人民公社，沿着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的道路前進。這是編修目的之三。

新志的內容分為六編。第一編是“高鶴概況”，包括自然地理、經濟地理、人文地理、行政區劃沿革、名勝古迹等。第二編是“高鶴人民的歷史”，包括追溯原高明、鶴山兩县建縣前的古代歷史，建縣後直至解放前的歷史，而以近代史、現代史為重點；近代史又以農民反封建鬥爭為重點，現代史以黨所領導各個時期的革命鬥爭史為重點。第三編是“偉大光輝的十年”，包括解放後十年來全縣人民在黨的正確領導下，在政治、經濟、文化各個戰線上所獲得的輝煌成績。第四編是“大事記”，紀錄本縣從有歷史可查考的時候起直至建國十年的大事，以反映勞動人民的生產活動和階級鬥爭為重點。第五編是“人物志”，包括歷代農民革命戰爭和保衛民族鬥爭的英雄人物、革命烈士傳略，以

及在歷史上有过作用的人物，並附錄若干反動人物，暴露其本質與原形，以符合歷史事實。第六編是“附篇”，凡不能歸口，或不必另立一項的，統編入“附篇”中，包括古代文物、革命文物、革命文獻、文征、風俗習慣、農謡、民間故事、民歌、革命歌曲等。

我們編修縣志的總方針是“詳近而略遠”。根據“厚今薄古，古為今用”的原則記述歷史事實，既注意歷史的發展，反映各个歷史時期的真實面貌，又重點突出近代、現代生產鬥爭、階級鬥爭所引起的社会變化。對歷史資料，我們運用辯証唯物主義的觀點進行分析，並貫串高度的無產階級的黨性原則來對待歷史問題和評價歷史人物，既不夸大渲染，也不歪曲捏造。我們在編修中，還注意使縣志和正史密切結合，既突出地方特色，又防止因強調地方特色而流露地方主義情緒。但作為地方志，在統一性的指導下，地方性仍居于主导地位。

新修地方志是一件新的工作，我們缺乏經驗，只作大膽的嘗試。起初，有的同志把修志的事情看得很神祕，怕寫不好。誠然，志書屬於科學著作，科學工作是不得一點虛假的。我們認為，有了黨的正確領導，我們的事業是無往而不利的，关键在于破除迷信，解放思想。況且我們的時代不同于舊時代，時代統治者把志書看作官書，由幾個所謂儒生閉

門造車就行了，而我們的志書是人民大众的志書，只要我們走群众路線，是沒有什麼可怕的。在县委的領導和鼓励下，編寫人員以实事求是的精神，僅以一年左右的时间就完成了這一工作，那怕還不能盡善尽美，無疑是我們的事業中的一項重大成就，是旧时代所不可能办到的。

在編修過程中，我們首先制定了“工作計劃大綱”，使大家明确編纂的意义和目的以及編寫的主要內容、工作的步驟与方法等，这样就增加了大家的責任感和擔負起工作的信心。其次是撰擬編寫細目，大力收集材料，以及試寫初稿等過程。現在各篇第一次初稿經先後脫稿，有的已進行了审查和修正初稿的工作了。

我們這次編寫工作進行是比較順利的，這是同党的加強領導和全体編纂工作人員的共同努力，以及有关方面的大力支持分不开的。工作一开始，县委就非常重視，立即指定專人抓起來，並進行經常性的具體指導。但是，在最初的一段工作過程中，我們也遇到一些困難，走過一些弯路。例如過去的歷史文献和檔案資料不多；在執筆時，內容多寡如何安排？材料取舍如何決定？以至拘泥于体例，筆法等一系列的問題壓住了頭腦。經過多次商討，反復研究，逐步得到了解決。

新志所負記載的內容很多，涉及面很广，而編

纂者的見聞和水平畢竟有限，今全志虽已具雛形，但还会存在許多缺点和錯誤，有待听取各方面的意見后，再作修訂，使它日臻完善。

新志各編是獨立成篇的，不受篇目次序的限制。鑑于第二編“高鶴人民的歷史”這一篇，在年代較遠的史實來說，可考的文献深感匱乏，而其上年代較近的現代部分的材料，大多是最近才采訪蒐集的，簡陋粗糙之处必多，特先刊行初稿，及時提供參閱研究，廣泛征求各界意見。我們希望有共同志及廣大讀者提出批評、修正、补充意見，俾作再版修訂的參考，以期達到符合新志的要求。其余各編亦將陸續付印。

在編修過程中得到林錦云、羅范群、譚天寔、馮桑、鄭錦波、李超、譚桂明、楊德元、关立、陸華、梁文華、溫流、湯偉基、阮貞元、黃之錦、馮光、古海生、叶衍基、陳能植、阮常等革命老前輩的指導和提供許多寶貴史料，以及各級党委、各有关部门、革命根據地群众、各階層人士的大力支持和幫助，謹此致以衷心的感謝。

高鶴縣志編修委員會

一九六零年五月一日

高鶴縣志編修委員會

主任委員	黃海	
副主任委員	呂錫華	
	廖榮	
委員	蘇中倫	李林泉
	楊君烈	張毛海
	史樹梅	能革
	呂寶和	陳革
	溫福祥	宋豹約
		宋立
		馮森
		蔣益培
		梁順興
		任光遠

縣志辦公室

主任	陳平	
副主任	張志博	
編纂	陳平	張志博
	李參	譚健
	黎傑	林澤均
	戴作	李靈均
		馮均明
		譚啟明
		李均

前　　言

高鶴县的前身是高明、鶴山县。高明县于公元一四七七年（明成化十一年）建置，距今四百八十二年，鶴山县于公元一七三二年（清雍正十年）建置，距今二百二十七年。从建县的年代来看，本县的历史主要是从明清时代直到现在，因而地方历史的记载，只能在明清以来的文献史料可以查考。但是，本县历史是祖国历史的一部分，我們劳动人民的祖先，早在明清以前，甚至在更前时代就劳动、生息、繁殖在这块富饒美丽的土地上，县的設立，不过是行政区劃的标志，并不是說本县人民只有四五百年 的历史，因此高鶴的历史与本国本省的历史是不能截然分割开来的，它們之間只有而且必須密切結合起来，才能看到历史的真实面貌。

一九五六年———九五七年間，在本县境先后发现地質时代的动物化石和新石器时代遺址，从遺跡中可以推定这里在二三十万年以前就有人类居住，并且証实了曾經有过原始氏族社会的存在，这反映了本县历史发展过程与祖国历史的发展过程，在社会发展的各个阶段，基本上是走着一个同一的路程的。

虽然如此，地方史和正史之間，有它的一般規律性，同时也有它的特殊性。比如說，商代人是光辉燦爛的祖国文化奠基者，經過他們六百年的劳动，中国北部，尤其是黃河流域一帶文化获

得了相当的发展。还在殷王朝的统治时期，中国文化的光芒就逐渐照耀到淮河以南。其后周代继承商代的文化，继续加以发展，形成了所谓汉族文化，才传播到珠江流域。这样看来，南方开发较晚，在一定的历史时期里，社会状况当然和北方有所不同。因此本志力求体现出作为伟大祖国历史的一部分，同时突出地方特色，使正史和地方志结合，以期较全面地知道前人如何发展与奋斗的事迹，不至遗忘了社会发展的宝贵经验，不至割断历史。

关于历史事实的记述，是根据“厚今薄古，古为今用”的原则，既注意历史的发展，反映各个时期历史的基本面貌，又重点突出近代、现代人民革命斗争，尤其是党所领导各个时期的革命斗争史实。

本志记载的历史，是从远古时代起到一九四九年高鹤解放为止。对于历史的分期，按照祖国历史的发展结合地方的实际，分为：远古时期、封建社会前期、封建社会后期、封建社会末期、近代时期、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抗日战争时期、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等九个时期，每个时期都是在简要地叙述祖国及广东地区社会概况的基础上，记述本县地方史实，其中一定还存在着不少缺点和错误，希各界人士多提意见。

高鶴縣志總目

縣志總序

第一編 高鶴概況

第二編 高鶴人民的历史

第三編 偉大光輝的十年
(1949—1959)

第四編 · 大事記

第五編 人物志

第六編 附篇

— 目 录 —

第一章 远古时代的高鶴	(1)
一、地質时代的遺跡.....	(1)
二、新石器时代遗址.....	(2)
三、居民种族和新石器时代的社会經濟.....	(3)
第二章 封建时代前期的高鶴（公元前221年至公元558年）	(6)
第三章 封建时代后期的高鶴（公元589年至1368年） (10)	
一、隋唐时期的社会經濟生活.....	(10)
二、宋元时期的社會經濟生活.....	(12)
三、高鶴地区的进一步开发.....	(13)
四、各族人民的反元斗争.....	(14)
第四章 封建时代末期的高鶴（公元1368年至1840年） (17)	
一、概 述.....	(17)
二、明代高鶴人民的反封建斗争.....	(19)
三、清統治集团的入侵和高鶴人民的反清斗争	(21)
四、明清时代的制度及高鶴的文化艺术.....	(27)

第五章 近代高鹤（公元1840年至1919年）	(43)
一、鸦片战争期间高鹤人民的抗英斗争	(43)
二、高鹤农民战争的爆发	(45)
三、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期的高鹤	(53)
第六章 中国共产党的创立和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高鹤人民的革命斗争（公元1919年至1927年）	(59)
一、党的创立，共产主义思想在高鹤的传播	(59)
二、高鹤党组织的建立	(61)
三、高鹤工农运动的发展	(62)
四、县农民运动领导机构的成立	(64)
五、农民协会向土豪劣绅、地主阶级开展斗争	(65)
六、蒋介石叛变，云振中、陈章甫率部进犯高鹤各地农民武装	(68)
七、鹤山县苏维埃政府的成立	70
第七章 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高鹤人民的革命斗争（公元1927年至1937年）	(74)
一、概述	(74)
二、高明“力社”的革命斗争	(77)
三、鹤山人民的反剥削反压迫斗争	(81)
四、破除迷信，兴办学校，改良风俗等运动的兴起	(83)
第八章 抗日战争时期高鹤人民的革命斗争（公元1937年至1945年）	(85)
一、抗日救国运动的蓬勃开展	(85)

二、高鹤党的队伍的壮大，中共新鹤、高明县	
工委的成立.....	(88)
三、党帮助各地组织抗日武装.....	(90)
四、国民党反动派的不抵抗政策，日寇侵犯县境.....	(91)
五、日寇在高鹤的暴行.....	(96)
六、国民党反动派统治的黑暗与危机.....	(99)
七、高明爆发人民武装大起义，攻打伪县长鍾岐.....	(110)
八、高鹤人民建立抗日根据地，与日寇、国民党反动派和封建势力的斗争.....	(115)

第九章 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高鹤人民的革命斗争（公元1946年至1949年）.....	(152)
一、为争取和平民主而斗争.....	(152)
二、恢复武装斗争和人民武装的发展.....	(156)
三、解放区的扩大和巩固，人民革命力量的发展.....	(159)
四、解放区军民的英勇斗争.....	(171)
五、国民党统治区的进一步黑暗与危机.....	(201)
六、高鹤的解放.....	(206)

第一章

远古时代的高鶴

一、地質時代的遺跡 -

远古时代的历史，对于現在的我們來說，屬於遙远的古代的事情，如果要探求远古时代人类社会的生活，那就不能不借助于地下出土的資料。

一九五六年九月在环城公社洞心村安良書院西約一百公尺的地方，发现了地質时代第四紀的动物化石。化石在第三、四层地层出現，另与化石共存的，似有灰燼层，其中含有似燒过的骨灰化石。

从地层中所发掘出来的化石，有劍齒象、犀牛、牛、馬、獵、獾、猪、箭猪、魚等动物化石，其中有一个似巨人的牙齿及一支甚似人的手骨，也可能是灵長类的骨化石。此外，有些肢骨甚似人工加工。

这些化石，除了动物化石已經確定外，另外一些是否为人类的遺骨，目前尚未作出結論，有待今后繼續发掘研究。但地层中的灰燼层和一些似人工加工的肢骨，可能是古石器时代原始人用过火和使用骨器的痕迹。据考古学家的推測，火的出現时期，約在第四紀冰河时代第二冰河期末至第三冰河期，那就是从四十

万到一十七万五千年前之間，这与中国猿人出現的年代——約距今二三十万年前，基本相同。据此，早在二三十万年前，人类的祖先可能在我們这个地区活动了。

二、新石器时代遺址

一九五七年四月，在本县罗沙嶺、大潭岡、坛山、水西、噎岡、大运岡、鷄啼尖山和平壩水庫等地方，都發現有石器时代的遺址，我們这个地区的的新石器时代，于是也確立了。

(一) 罗沙嶺，屬龙口公社，位于距沙坪五公里的桃源墟北面三百公尺左右。在这里發現有各种紋飾的陶片，并有利石、殘缺石器，还有一个缺半的紡墜。陶片中有夾沙粗陶、坭陶、印紋硬陶，陶紋以方格紋、叶紋、籠紋为主，石器有石刀，穿孔的石器等。

(二) 大潭岡，屬沙坪公社，距沙坪三华里，西距玉桥村二华里，南距大潭村約七百公尺，發現有小磨和石器。

(三) 坛山、水西，屬沙坪公社玉桥村，位于祿洞河东岸，距沙坪鎮五华里。坛山遺址長达一百公尺左右，水西遺址長达一百五十公尺，在这二处遺址發現有肩石籌。

(四) 噎岡，屬龙口公社，位于八柱橋西約五十公尺地方。石器有利石，陶器有方格紋的坭陶、黑陶。

(五) 大运岡，屬龙口公社，西南距松仔岡約八百公尺。石器有肩石籌。陶器有方格紋的陶片。

(六) 鷄啼尖山，屬合水公社軍屯村。有新石器时代的陶片